

玉嬌龍

聂云岚◎ 编著



湖北人民出版社

【上卷】



玉娇龙

上

聂云岚编著

鄂新登字 01 号

玉娇龙（上、下册）

聂云岚 编著

发行：湖北人民出版社
出版：

地址：武汉市解放大道新育村33号
邮编：430022

印刷：湖北省新华印刷厂
开本：850毫米X1168毫米 1/32
字数：583千字
版次：2002年3月第2版
印数：1-5000
书号：ISBN 7-216-02884-8/I·268

经销：湖北省新华书店
印张：（上）12.5 （下）13
插页：4
版次：2002年3月第2版
定价：（上下册）45.00元

作者的话

这个故事取材于王度庐先生所著的《卧虎藏龙》。这部书，我还是在40年代中期从友人处借来读到的。书中对玉娇龙这个人物的塑造和描写，在当时流行的武侠言情通俗小说中，有一定的突破，给我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当然，原书也有许多不足之处，诸如把玉娇龙写得过于阴残，把罗小虎写得过于窝囊，缺乏应有的细节描写，等等。当然这决非由于王度庐先生的水平不及或功力不够，而是由于王先生在旧社会清苦一生，很多时候是全靠卖文度日，在这样的情况下写出来的东西，难免有不足之处。尽管如此，王先生的这部《卧虎藏龙》仍然是清末以来众多武侠小说中的佼佼者。将近40年来，我经过多次反复的讲述（只是和朋友们闲聊，不是说书），并在讲述中不断地进行取舍和修改，不断地丰富和创造，才逐步形成目前这个故事的大概情节。它和原书《卧虎藏龙》相较，已有很大的变异和发展，也可说是大大的不同了。就我可记忆的（我手边并未保留原本）举例而言，如原书从玉娇龙在新疆学艺直至回京出嫁，到罗小虎射轿，只写了一长回，回目标题是“大漠听悲歌寻香惹爱，满城来风雨卧虎藏龙”。而我写成的这一段，已发展成为目前的二十五回。又如，在目前这部书里出现的香姑、沈班头、哈里木、何招来、达美、巴格、肖准、肖冲、梁巢父、王妃、鸾英、乌都奈、艾弥尔、田项等人物，都是原书上所没有的。故事的变异和发展，由此可见一斑。

虽然如此，但我仍然一直认为，王度庐先生的《卧》本，对我启发很大，影响也是十分深远的。特别是他在《卧》本中所描写的玉娇

龙和刘泰保这两个人物，深入我心，成为我撰写在这部书里的这两个人物的雏型。因此，我在这部书里再创造的这两个人物，如果也能给读者留下一些印象的话，我们都不应该忘记王度庐先生的。

二

把这个故事进行再创造，并将它撰写出来，已是我多年愿望。但要想让它能够得以发表和出版，这却是我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连想都不曾想过的。过去，我只是多次私下对我的子女们说：“我将来退休后，一定要把这部书写出来，将手稿留给你们，希望你们把它保存好，我相信它终究会有出版机会的。”而它却竟在我还未退休之前就“逼”出来了，并于1981年先由重庆群众艺术馆将前八回作为内部刊载，1983年又由湖北《今古传奇》以连载的方式予以发表，现又结集出版，让它得以和全国广大读者见面，这是我远远没有料到的事情。一个人，当他还活着的时候，他看到自己多年来的愿望得以实现，还有什么能比这更感到幸福的呢！我满怀欣慰之情，深深地感谢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为我们制定了一个好的方针和政策，它必将给我们文学事业的繁荣带来无限美好的前景。那些在困难中不断给我支持、鼓励、关心和帮助的朋友、同志们，我将永远感激，铭记在心。

三

至于我为什么要撰写这么一部难登“大雅之堂”的小说，这也是朋友们关心的问题。

我喜爱通俗文学，也希望在我们的作品中能多有一些具有民族形式的特色和风格的东西。作为最具有广大群众基础的通俗文学，却一直未能得到应有的重视。一提到它，不少人总把它和“俗”、“浅薄”、“低级”等字眼联系起来，只承认它“通俗”的这一半，不承认它“文学”的那一半。这激励着我，让我产生了在实践中去进行探索的愿望。前几年，翻译小说风靡一时，在部分读者中，曾出现过对自己民族传统的东西采取虚无主义态度的现象，认为不论从表现手法到情节描写，都是己不如人，这也鞭策了我，成为推动自己去进行发掘的力量。

因此，我试着撰写了这部读物。

这部通俗读物，也谈不上“文学”二字，只希望能具有一些可读性，让读者们能有兴趣阅读下去，我就将感到极大的满足和欣慰。

由于写得迫促，难免粗疏，谬误也一定不少，切望能得到同志们的批评、指正。

撰写者

1994年10月8日于重庆



玉
娇
龙

罗小虎





俞秀蓮

燕姑

哈
里
木



香
姑



高
师
娘



高
师
傅

蔡
九

刘
泰
保

蔡
么
妹



目 录

第 一 回	草原飞骑少女忍辱 沙漠传警边帅惊心	(1)
第 二 回	潜踪秘迹娇龙学艺 弃家亡命书吏传徒	(12)
第 三 回	有感雁行扬鞭归里 弄巧闺房暗盗奇书	(25)
第 四 回	太保书来精骑送眷 半天云起铁马鏖兵	(37)
第 五 回	人去车空暗生疑窦 月明林静悚听悲歌	(49)
第 六 回	龙腾虎跃刀光剑影 言真语切意重情豪	(61)
第 七 回	荒野独行娇龙失马 孤村伴宿少女留情	(73)
第 八 回	日暮途穷双骑巧遇 心惊魄动一剑铸情	(85)
第 九 回	亦悲亦壮概陈往事 如醉如痴难卜今生	(96)
第 十 回	暗斗心机师娘受制 登楼惜别玉女伤神	(112)
第 十 一 回	宝马依人悲歌又起 香车载怨别梦重温	(128)
第 十 二 回	天涯洒泪咸钦侠女 公堂喋血共壮奇男	(143)

第十三回	跋涉追踪万般辛苦 慷慨仗义一朵莲花	(158)
第十四回	计入侯门引狐出洞 巧布迷阵接木移花	(174)
第十五回	柳暗花明原形又露 夜凉园静旧梦重温	(189)
第十六回	刺探玉府原形毕露 决斗坟台失手遗悲	(204)
第十七回	半夜送银血书示忤 登门拜莲孝女求援	(222)
第十八回	前愆力赎射臂示警 一怒难犯折柳惩顽	(239)
第十九回	巾幅双奇情怀隐隐 江湖一恶天网恢恢	(256)
第二十回	灭患除凶怒挥白刃 拒婚抗命夜遁轻车	(274)
第二十一回	古道漫漫梦随春去 幽林寂寂人戴枷来	(294)
第二十二回	失猫寻猫桥头除霸 问剑夺剑语里藏箴	(311)
第二十三回	抚痛思痛焚书泄愤 有心无心堕计成囚	(330)
第二十四回	强订佳期难移素志 惊传噩耗已碎芳心	(348)
第二十五回	痛变允婚娇龙由命 忿闻背约莽汉拦舆	(367)

第一回

草原飞骑少女忍辱 沙漠传警边帅惊心

话说新疆西部有一小城，名叫乌苏。城里，聚居着百来户人家，其中有牧民，有商贩，有手艺人，也有运夫，是个汉人与回人、维吾尔人等杂居的地方。

乌苏地处荒漠，人烟又很稀少，虽显得有些荒凉，但人民生活倒也过得太平安静。不料后来附近一带的回人和回回部落由于受不了巴依（地主、财主）和伯克（封建官员）的残酷欺压，便引起暴动。暴动的风暴迅速蔓延至大部新疆和北疆；境外沙俄的部落又乘机入侵，进行劫掠，朝廷震惊，忙调遣大批军队前去征讨、镇压，经过几年的征战、剿杀，入侵的边寇终被击败缩回；暴乱也被镇压下去。但整个新疆却变成一片荒凉，乌苏城也只剩下一片残垣断壁，几乎没有人烟了。

自此以后，朝廷为防各部再叛和边外人寇，采取屯兵的办法，并派遣一位将军，率领二十营旗军，进入新疆坐镇驻守。将军把各旗营分驻塔城、霍城、昌吉一带，布成犄角之势；将军自己留下四营精锐，驻在乌苏，居中指挥，便于驰应。经过这样几年的屯垦、招抚，乌苏才又恢复了生气，渐渐热闹起来。

这位将军姓玉名瑞字大成，出身将门，父亲玉绍廷，原是总兵，因平“三王”之乱有功，封三等侯，后战死。玉大成荫袭侯爵。朝廷远征西藏，玉大成随军参赞军机，屡立军功，得任提督之职；这次又

被授为将军，奉命坐镇西疆。玉将军为人深谋沉毅，素性凜肃，位列侯爵，衔授将军，在朝中亦算得显贵，现镇西疆，便是边帅，重兵在握，就更是赫赫威风，别有一般景象。

玉帅见乌苏已日渐人多，西疆四境已日趋安定，这才在城内靠东垣处修了一座府第，并派人回京将夫人、小姐接来。

玉夫人姓黄，为人淑娴好佛，除诵读经书外，还把一本《烈女传》读得烂熟。她平时对丈夫只知顺从，对儿女只有疼爱，真算是位贤妻良母。

玉小姐名娇龙，随母到乌苏时年方七岁，生得面容清秀，落落大方。她从小就多思好问，有时连发几问，竟难得玉夫人无法开口，只好说：“女孩子家，知道这些干啥！”玉娇龙平时在父亲面前总是显得娴静有致，深受父亲赞许；在母亲面前多娇嗔憨态，很得母亲欢心。因此，父母都把她视为掌上明珠，遇事总是依她，不使她扫兴。

玉娇龙初到乌苏，开始倒觉新奇，样样都贪问贪看，不想日子一久便觉烦厌起来。她听说城外草原平阔，绿色连天，牧民中无论男女都能歌善舞，更精于骑马驰骋，她闷得慌了，便起了出城游玩和学习骑马的念头。当玉母听她说起这个念头时，忙念了声“阿弥陀佛”，连说：“罪过，罪过，哪有侯府千金小姐去郊外抛头露面学骑马之理。”因此，任娇龙万般求告，总不答应。不料玉帅闻知此事后，沉思片刻，竟然一口应允了，他告诉夫人说：“人要善于随俗，娇龙若处京中，当然断无此理。今来西域，一切起居都非京华可比，我为此亦时感不安，就让她出去玩玩吧。”玉夫人见丈夫都这般说，也就以丈夫的意见为己见了，于是，便唤来几名小校，要他们好好随侍。小校们便簇拥着小姐出城去了。

玉小姐来到城外，走了不远，便踏上草原，她举目一望，见四野

茫茫，无边无际，一阵风来，草伏如波，逐浪层层，向天边掀去。玉娇龙哪里见过这般景色，她伫立凝望，只觉得记忆里的京华繁茂、帝都烟云都一齐飘散，心里是空旷旷的，分不清是神怡，还是怅惘。

在草原的西边，有几个帐篷，帐外坐着一群牧民，有男有女，有老有少，在那里弹琴唱歌，琴声歌声随风向草原四野飘去。远处是成团成片的马群羊群，有几骑牧民在纵马逐牧。玉小姐看到他们那种悠闲矫健的样子，时而是暗暗羡慕不已，时而又反感万分。羡慕的是，这尘世上竟然还有像他们过的这种自由自在、无忧无虑的生活；反感的是，男女混杂，尊卑不分，未免有违教化，有伤风俗。玉小姐尽管处于既觉新奇却又看不顺眼的矛盾之中，但她还是乐于站在一旁看着、听着。

那些牧民不知她是谁时，还不断对她含笑招手，并不时向她投来赞美和亲切的眼光；当知道她是帅府的玉小姐时，诚挚的笑容收敛了，亲切的态度隐去了，人们的脸上却换上一副敬畏与拘谨的神情。顿时，玉小姐心里感到一阵骄傲和满足，但接着而来的却又是一阵若有所失的惆怅。

玉小姐在草原玩了几次后，便在小校的扶持下开始学骑马了。好多次她从马上摔了下来，有时甚至被摔得皮青脸肿，可她不知哪来那么一股韧劲，摔下来，又爬上，跌伤了，揉一揉，一咬牙又纵上马背，用力一鞭，马跑得更加迅猛了。只苦了几位小校，提心吊胆地跟在后面，深怕出了差错，大帅责怪下来担当不起。

有次，玉娇龙骑马经过一家牧民的帐篷时，她看到帐外有匹马在悠闲地吃草，那马又高又大，火炭般的毛色，健壮极了。她不禁驻马注视，心里暗暗惊奇，心想：这样神骏的马，就是在军中也未曾见过，要是父亲得到，一定高兴。她正在转念时，一个年轻牧人从帐里出来了。那牧人生得白白净净，小小的身材却显得十分灵活，脸上